

缅因州

- 联合刑事卷
- 高等法院
- 地区法院

县: _____
 地点: _____
 案卷编号: _____

缅因州

诉

出生日期: _____

被告人

监督释放的特殊条件

1. 不与 _____ (受害人) 或其任何家庭成员有直接或间接的接触。
2. 不与任何 18 岁以下人员在无监督的情况下接触; 监督须获缓刑官批准。
3. 不去任何儿童聚集的场所, 例如但不限于操场、学校园游会或活动、商场和公园。
4. 不参与任何直接向 18 岁以下人员提供服务的工作、组织或服务。
5. 加入、参与并完成令缓刑官满意的程序, 根据需要进行性罪犯治疗计划和心理评估及治疗; 由缓刑官确定你的经济能力, 并根据该能力支付费用。服用所有规定的药物。
6. 不查看、收听或拥有以任何形式呈现的黄色、色情或性挑逗行为、表演或材料, 并服从对于你个人、住宅、车辆和所有其他空间和材料, 包括由你保管或控制的电子设备及其存储和显示介质的随机搜查, 以作为此类材料或活动的证据。
7. 不使用或拥有酒精饮料或非法药物, 并服从对于你个人(包括体液和呼出气体)、住宅、车辆和由你保管或控制的所有其他空间的随机搜查, 以作为此类违禁物质或行为的证据。
8. 未经缓刑官书面许可, 不得使用互联网及其后继系统或任何其他在线通信系统。
9. 服从测谎仪检查以监测你对治疗计划的遵守情况; 由缓刑官确定你的经济能力, 并根据该能力支付费用。
10. 居住在缓刑官批准的住所。
11. 其他: _____

日期: _____

审判员/法官

被告

证人